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3-05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Rows include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etc.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etc.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Rows includ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etc.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78.62%，主要是上年收到的应收票据在上一年贴现后在本期已到期所致。

2. 应收账款项较年初减少76.53%，主要是本期信用等较高级的银行出具的未贴现未背书的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 预付账款较年初增加79.76%，主要是本期根据生产和项目的进展预付了较多的预付款项所致。

4.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30.99%，主要是本期购置湖北项目等建设预付设备款等前期投入所致。

5. 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77.72%，主要是本期预收的房租减少所致。

6. 合同负债较年初减少63.51%，与其他流动负债年初减少33.85%，主要是期初较多预收款已发货所致。

7. 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78.29%，主要是本期按政策缓交的增值税已全部缴纳所致。

8.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32.07%，主要是本期支付上期未结支出所致。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30.71%，主要是长期借款中将于1年内到期的金额因已支付减少所致。

10. 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362.23%，主要是本期借入部分长期贷款所致。

11. 租赁负债较年初减少30.14%，主要是本期支付租金所致。

12. 专项储备较年初增加3.98%，主要是本期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13.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31.60%，主要是本期缴纳的因增值税增加导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加所致。

14.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40.93%，主要是本期收到的增值税退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5.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0.30%，主要是本年投资的参股公司亏损所致。

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67.86%系本期其他非流动资产金融资产的市场价格变动大于上年同期所致。

17.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32.77%，主要是公司在本期计提的存货减值增加所致。

18.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47.77%，主要是上期处置土地有较大收益，本期资产的处置收益较少所致。

19.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64.564%，主要是本期收到一笔项目补贴所致。

20.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410.61%，主要是本期对外公益捐赠诉讼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1.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47.66%，主要是本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22. 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183.09%，主要是本期实际收到的增值税退税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3. 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66.57%，主要是本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08.92%，主要是本期收到前期处置固定资产的现金较多所致。

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46.18%，主要是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更多，同时报告期内购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增加，综合导致净流出增加所致。

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净流出减少81.34%，主要是上期有向长圣医药提供财务资助借款所致。

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净流入增加74.06%，主要是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Values: 13,400, 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Rows include 刘群, 金中生,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刘群, 金中生,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金中生, 夏建阳,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周凤英, 陆飞,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陆飞, 陆开升,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陆开升, 叶冠军,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叶冠军, 徐德成,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徐德成,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Rows include 张宏海, etc.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Rows include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etc.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72 证券简称:ST天圣 公告编号:2023-065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肖雨人杨烈忠作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第六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推举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本人已经通过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十六、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十七、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份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实际控制人任职。

二十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二十二、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二十三、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圣制药”)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10月16日,以电话及电子方式的

通知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李定清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六屆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爽先生、王欣先生、张娅女士、谈宗华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专业能力等情况的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爽先生、王欣先生、张娅女士、谈宗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刘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王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张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选举谈宗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已经过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烈忠先生、李定清先生、易勋忠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专业能力等情况的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烈忠先生、李定清先生、易勋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杨烈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李定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易勋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已经过公司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审议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及提名人均发表了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兼总经理刘爽先生在该董事会担任董事兼经理职务;公司董事张娅女士在该参股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8条第二(二)点所述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总数为5名。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自律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其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自律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其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自律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其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自律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其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同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并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明确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自律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及其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1)修订《